

证券代码：874101

证券简称：朝歌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指定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经审阅该议案，我们认为：

经审阅及充分了解蒋文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素养、个人履历等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

蒋文先生现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具备相应工作能力，符合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本次董事会决定由蒋文先生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的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的日常管理、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合规运行，在公司聘任新的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前，我们同意由蒋文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小刚、汪邦虎、黄立才
2024年4月19日